

#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文件

湘外经院教字〔2023〕64号

## 关于公布2023年度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、 中期检查及结题评审结果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：

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2023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和结题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23〕234号）和《关于开展2023年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、中期检查和结题工作的通知》（湘外经院教字〔2023〕55号）的要求，学校组织专家对2023年度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进行了立项评审，评审结果经学校审核，公示无异议后，最终确定40个项目推荐申报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，同时立项51个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。

经过学校审核，15个项目中期检查合格，2个项目中期检查不合格；33个校级教改项目通过结题验收，其中有两项结题结果优秀。此外，有3个项目逾期未结题、12个项目未按时参

加中期检查。逾期未结题的项目，予以撤项处理；未按时参加中期检查的项目，暂停经费资助，仍可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研究并确保按时结题，否则作撤项处理。被撤项的项目，学校停止剩余经费资助，项目主持人三年内不得申报同类项目。

现将结果一并予以公布（见附件 1-4）。

对于今年立项的项目，各二级单位应督促项目组成员按照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湘教发〔2021〕23号）和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湘外经院教字〔2013〕30号）等文件的规定和项目研究计划开展相关工作；通过中期检查的项目请继续按计划开展研究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的研究任务，按时结题；本次中期检查不合格的项目在规定期限内仍可继续进行研究，须按预定研究计划保质保量地完成各项研究任务。

- 附件：1. 2023 年度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推荐省级立项和校级立项名单
2. 2023 年度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期检查评审结果
3. 2023 年度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评审结果
4. 2023 年度逾期未结题、未参加中期检查的项目

湖南涉外经济学院

2023 年 9 月 22 日